

互联网+教育在中职语文教学中的应用

顾玲娟

(江苏省通州中等专业学校, 江苏 南通 226300)

摘要:随着时代的不断发展, 互联网+教育模式获得长足发展。对中职语文教学来讲, 教师围绕互联网+教育开展相关教学活动, 利于改善当前教育现状, 并在这一过程中发展学生学科素养, 促使学生综合化、多元化发展。本文就互联网+教育在中职语文教学中的应用进行探究, 并对此提出相应看法, 希望为教育改革提供参考。

关键词:互联网+教育; 中职语文; 教学; 应用

互联网+教育的内涵是指教师在教学中借助全新技术手段, 围绕教学内容构建利于学生主动加入的教学环境, 并在这一过程中发展学生多元学科素养。因此在全新教育背景下, 中职语文教师在需要重视教学方式的创新, 以此来构建良好教学环境, 引导学生在知识学习中不断提升自身学科素养, 切实深化教学改革, 为社会培养更多技能型人才。但是在实践过程中, 语文教师需要对互联网+教育的内涵进行分析, 并找到其与教学内容之间的契合点, 以此来提升整体教育效果, 进一步实现教育改革目标。

一、互联网+教育与中职语文教学融合的必要性

(一) 培养技能型人才必然要求

中职学生在毕业之后大多选择直接就业, 而目前很多岗位对学生综合能力有了全新要求, 学生不仅需要有较强的职业技能, 同时也要有较强的创新能力、职业素养和人文意识等。而语文课程作为学生必学的基础课程, 若教师在教学中构建围绕互联网+教育的教学环境, 则可以进一步实现学生专业素养、创新创业能力以及学科素养的发展, 从而提升学生的核心竞争力, 保证学生的未来发展。除此之外, 新时期下的语文教学也呼吁广大教师在教学中关注学生主体性, 通过丰富教学内容、全新教学方式, 让学生主动加入学习过程, 实现他们语文综合素养的发展, 从而改善传统模式下的语文教学现状, 为社会培养更多优秀技能型人才。

(二) 教育改革的必经之路

随着《职业教育改革》最新文件的落实, 教育部门要求教师在教学中关注学生思维能力、创新意识等的发展, 并借助全新教学方法让学生能够主动加入学习过程。为了实现这一教育目标, 更多语文教师围绕教育文件要求, 开始引入互联网+教育形式。通过打造良好教学环境、引入信息化教学手段, 可以改善当前语文教学相对单一的情况, 同时也可以在这一过程中发展学生学科素养, 从而深化语文教学改革, 完善职业教育框架。不仅如此, 在互联网+教育背景下, 教师也会关注学生主体性, 从而提升整体教育效果, 助力学生多元能力发展。

二、互联网+教育与中职语文教学融合中存在的问题

随着职业教育改革的持续深入, 互联网+教育与语文教学的融合成为众多教师研究内容, 其在实践过程中也取得一定成效, 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职业教育语文教学改革的发展。但是在二者结合过程中, 依旧存在一些问题, 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语文教学实效的提升, 笔者认为, 其问题主要有以下几点, 首先, 一些语文教师育人思想落后。其在教育过程中, 单一地采用知识讲解法开展相关教学活动, 之后让学生掌握相关知识, 此种方式虽然可以确保教育实效, 但并不利于学生主动加入学习过程, 且难以实现学生综合能力以及素养的发展, 导致整体教育效果不佳。其次, 互联网+教育与中职语文教学的融合不彻底。素质教育的持续深入, 其要求教师在育人过程中需体现学生主体性, 让学生能够主动加入学习过程, 但一些教师的教育能力有限, 其在教学中难以充分发挥全新教育手段的应用价值, 使得新时期下的教育改革目标难以实现, 且学生综合能力也难以提升。

三、互联网+教育在中职语文教学中的应用措施

针对互联网+教育下语文教学中存在的不足, 笔者认为中职语文教师需从实际出发, 积极转变四育育人思想, 借助全新教学技术开展教学活动, 从而提升整体教育实效。

(一) 借助信息资源开展针对性教学活动

在互联网+教育视角下, 中职语文教师在教学中需积极创新, 结合学生能力发展需求开展相关教学活动, 让学生在知识学习中不断提升自身能力, 从而借助全新教育手段推动语文教学发展。在互联网+教育视角下, 语文教师需分析全新教学方式的内涵, 并围绕学生能力发展需求, 开展全新教学活动, 从而让学生主动加入学习过程, 并在这一过程中发展学生学科素养, 如人文精神、鉴赏能力等, 以此来提升教育效果, 助力学生在知识学习中不断提升自身能力, 切实推动语文教学改革。

例如, 笔者在《荷花淀》一文教学中, 通过分析学生学习特点、教学内容, 找寻到了教学切入点, 之后运用全新技术手段开展了相关的教学活动。经过分析不难发现, 本文作者立足全新角度描写我国伟大的奋战精神, 其从一群年轻妇女如何在战争中成长,

来表现出当地人民热爱生活、英勇抗战的精神,其教学目标是带领学生了解小说,培养学生家国情怀。结合教学目标,笔者在教学中首先为学生播放了《荷花淀》的纪录片,通过这样的方式学生能够对小说写作背景有一定了解,同时他们也可以主动加入学习过程。在此之后,笔者要求学生阅读文章,并思考如下几个问题:本文的主要人物是谁?本文讲述了什么故事?你是否可以找到文章的故事主线呢?学生经过思考,他们发现本文中有明显的时间线索关键词,通过分析学生可以整理出:月亮升起来—很晚—鸡叫的时候—第二天—过了两天等,借助这样的方式使学生深度掌握文章结构,培养学生思维能力。随后,为了体现教学内涵,笔者带领学生分析文章中主人公的性格特征。文中的永生嫂守着自己的家庭,憧憬着美好生活,当大敌当前她们却可以将对丈夫的爱和对祖国的爱统一起来,支持家人参军奋战。而在历经了荷花淀的伏击之后,这些妇女深受鼓舞,她们不畏艰险英勇奋战,在战斗中也展现了自身美好的精神境界,同时也揭露了一种妇女迅速成长的内在因素,笔者运用信息化手段将其整合为思维导图,让学生进一步了解文章内容,培养其语文素养。

(二)运用互联网+技术手段,打造符合职业教育特征的教学环境

职业教育主要目标是为社会培养一批强能力、具备一定职业素养的人才,因此语文教师在互联网+教育视角下,不妨结合职业教育特征开展相应教学活动,从而培养学生职业素养,提升他们的核心竞争力。与此同时,互联网+教育为语文教学提供全新教育平台,教师可围绕教学内容,开展线上教学活动,以这种全新的方式来培养学生语文综合素养,强化其职业能力,让学生在将来可以顺利就业,以此来实现新时期下的语文教学改革目标。例如,笔者在针对互联网专业学生的语文教学中,围绕职业教育特征,并运用互联网技术开展了相应教学活动。笔者在课前分析本专业学生能力发展需求,之后选择以线上写作教学完成教学任务。笔者在课前整合教学内容,之后围绕《合同》写作筛选了有关教学案例、微课等,并将这些内容上传至班级学习平台,随后将线上教学房间的二维码公布到微信群,学生需要扫码加入。在学习平台上,学生可以了解到写作的基本要素、合同框架结构、注意事项等,考虑到本节课针对互联网专业学生,为此在学生了解这些内容之后,笔者将学生分组,每组四个成员,其中两人作为甲方,另外两个作为乙方,双方需要共同协商完善合同内容。在了解学习任务之后,学生需要在线下通过查找资料、沟通等完成合作项目,之后在完成学习任务之后需要将学习探究结果上传到班级学习平台,笔者则对学生的进行学习情况进行打分,之后在课堂上进行分享。这样,教师结合中职教育特征,运用互联网技术开展教学活动,利于改善当前教育现状,引导学生在知识学习中

提升自身语文素养、专业素养等,以此来进一步提升教学效果,助力学生综合化发展。

(三)依托信息化教学手段,打破语文教学难点

中职学生的综合能力相对较差,且很多学生并未养成良好行为习惯,这就导致他们在面对较难的语文知识时,难以提升兴趣,且不能很好地理解知识内涵,加上教师单一地知识讲解,则不利于有效教学课堂的构建。针对这一情况,为了更好地打破教学难点束缚,中职语文教师在教学中可借助互联网+技术手段,构建良好教学环境,从而提升学生学习兴趣,并在这一过程中发展学生语文素养,切实深化语文教学改革。

古诗词教学一直是语文教学重点,而教师引入全新技术手段,则可以构建良好教学环境。例如,《归园田居五首》极具内涵,此诗的主要写作背景以及内容是陶渊明任官十余载,最终退隐归园,作者品格与政治之间的对立注定了他终老归园。但是鉴赏类教学内容相对复杂,而为了让学生更好地理解诗中内容,使其体会作者流露出的如释重负的心情,笔者在教学中为运用微课为学生呈现相关知识,让学生了解陶渊明的身世背景,使其了解作者归园的关键原因,确保之后人文素质渗透活动的开展。其次,笔者引导学生进行朗读,并引导学生在朗读过程中做到音正腔圆、语调得体,从而激发学生的感知,促使他们体会其中所蕴含的感情。之后,笔者引导学生思考以下问题,即怎样理解“归”?从何而归?原因为何?归向何处?在此之后,笔者带领学生进行思考,他们可以自主查找相关资料,之后开展课堂讨论活动。这样,教师运用互联网+技术开展有效教学活动,可以进一步提升教学效果,帮助学生理解相对复杂的知识,并在这一过程中发展其语文综合素养,以此来实现新时期下的教育改革目标。

四、结语

综上所述,中职语文教师顺应时代发展,在教学中借助互联网+教育手段开展教学活动,利于改善当前教育现状,并提升学生语文综合素养。为此,中职语文教师需从实际出发,积极分析当前教学中存在的问题,并针对问题积极引入互联网+教育手段,以此来满足学生综合发展需求,助力学生在知识学习中不断树立认知,以此来深化语文教学改革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 徐锐.试论“互联网+”视角下中职语文课堂教学方法的创新——以安徽省汽车工业学校中职语文第三学期课堂教学为例[J].职业,2019(18):81-82.
- [2] 康九星.基于“互联网+”背景下的中职语文传统文本设计与实践——以《合欢树》为例[J].河南教育(职教),2018(09):40-42.